高雄市議會公聽會邀請書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公聽會名稱 | 鳳城歷史文化街區再造公聽會 |
| 日 期 | 中華民國107年8月24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 |
| 地 點 | 本會1樓第一會議室(高雄市鳳山區國泰路二段156號) |
| 主 持 人 | 陳慧文議員 |
| 出、列席人員 |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 高雄市歷史博物館  盧友義建築師、王立人建築師、趙建銘建築師  吳文彥：義守大學公共政策與管理系教授  侯尊堯：義守大學大眾傳播系教授  黃暉榮：高雄市社區大學副校長  高雄市議會全體議員 |
| 1. 緣起   二、探討課題 | 清康熙二十二年（一六八三年）七月，鄭克塽降清，臺灣入清版圖。康熙二十三年（一六八四年）設置臺灣府，隸福建省，府下領臺灣、鳳山、諸羅三縣，澎湖設巡檢司。  乾隆五十一年（一七八六年）林爽文事變，攻陷左營鳳山縣城。五十三年（一七八八年）亂平，縣城遷往大竹橋莊下埤頭（現今鳳山市），改稱新城。嘉慶十年（一八○五年），海賊蔡牽作亂，其黨羽吳淮泗攻陷新城。亂事底定，復有遷移縣治回左營舊城之議。當時由官民籌募經費建築石頭城（老古石），至道光六年（一八二六年）竣工。當時以「新城」已漸繁榮，仕紳不願遷回「舊城」，復因知縣杜紹祁突然病逝，以徵兆不祥，遂廢止遷回「舊城」之議。  鳳山為台灣漢人移民早期開發地區之一，鳳山縣城居於高雄平原核心，為台南平原前往到屏東平原的海路交通幅湊所在。鳳山做為縣城，自光緒二十一年（一八九五年），臺灣割讓日本為止，鳳山縣維持縣治歷時213年，城市中保留有先民拓植遺跡，包括清朝遺留，古城門、城牆，古廟，祠堂，官署，書院，等豐富文化歷史遺產。鳳山縣「新城」隨著日治時代，以迄戰後，鳳山逐步發展為前高雄縣的縣治所在地，現在為高雄市行政區當中面積最大和35萬人為人口最多的行政區。歷史記載左營舊城並未啟用，文化局在左營舊城推動「見城計畫」，而鳳山是名符其實具有歷史人文活動的「舊城」。故而，「重現鳳城歷史文化名城」的重要性，亟待社會各界給予肯認和定位。   1. 推動鳳山區歷史文化街區的內容與範圍應該如何界定？ 2. 城市文化再生策略的應用，應從何種歷史文化資源切入？ 3. 鳳山做為歷史文化名城，如何營造歷史文化古蹟城市的場域氛圍？ 4. 鳳山老街的商街營造，轉化為觀光資源的策略應該如何著手？ 5. 如何營造鳳山歷史、文化、生態，商街發展與社會永續，策略順序如何著手？ 6. 如何串連捷運車站，大東文化藝術中心，鳳山溪整治建構的景觀生態圈，曹公圳流域藍綠帶，以及最近即將落成完工的衛武營兩廳院和市區鐵路地下化，鳳山車站的轉型文創設計與青年創業中心等機能，使成為推動鳳山文化再生的發動機。 |
| 議 程 | 09: 30－10：00 報到，領取資料  10：00－10：10 公聽會主持人致詞  10：10－10：40 各單位報告  10：40－11：10 學者專家發言  11：10－11：50 與會貴賓發言及討論  11：50－12：00 主持人結論 |
| 備 註 | 一、出、列席人員請貴機關准予公假(差)登記。  二、受邀單位請派員參加。 |